

关于 2020 年非全日制金融专硕接收调剂的通知

一、调剂申请条件

1. 符合《南开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2. 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为金融（代码 025100），初试科目为：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二、经济类联考综合能力或数学三，金融学综合；且初试成绩达到以下要求：单科 60/60/90/90，总分 375。

3. 只接收“在职定向”考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

二、调剂申请办法

1. 考生须仔细阅读【南开大学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相关政策告知书】和【调剂承诺书】，并由考生本人签字，在 5 月 26 日 18 点前，将以上两份材料的清晰扫描件发送至邮箱：nk131@nankai.edu.cn，邮件标题：考生编号+姓名+调剂申请；（要求用 A4 纸打印并扫描，字迹清晰，不要对原件放大或缩小）

2. 同时在 5 月 26 日 6:00-18:00 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填报志愿。

3. 第一志愿报考类别为非定向的考生须填写【关于更改 2020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说明】并签字，在 5 月 29 日中午 12:00 前发送至邮箱：nk131@nankai.edu.cn

三、复试安排

调剂申请窗口开放时间结束后，我院将通过调剂服务系统陆续发送通知，复试时间以此通知为准。复试细则及网络复试要求见“[金融学院关于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通知](#)”。

四、非全日制相关政策说明

1. 被录取后，不转档案、户口、党团组织关系，不提供住宿。不享受国家拨款的各类奖助学金。

2. 非全日制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利用周末、节假日等业余时间授课，授课地点为天津 南开大学，我院严格要求上课出勤。

3.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南开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

究生简章》。

以上内容如有变化，请以最新通知为准。

附件：

1. 南开大学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相关政策告知书
2.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承诺书
3. 关于更改 2020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说明

南开大学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相关政策告知书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及《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文件精神 and 学校相关规定, 现对南开大学2020年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相关政策做以下说明。请各位考生知悉。

1.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招收在职定向考生。报考非定向就业的非全日制考生在复试阶段须更改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 填写“关于更改2020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说明”。

定向就业考生需在拟录取前与招生单位及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 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就业, 否则, 由此带来的相关影响由考生本人负责。

2. 非全日制研究生和全日制实行相同的考试招生政策和培养标准, 其学历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

3. 被我校录取的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应按照学校及专业学院的相关安排进行学习。

4. 非全日制研究生毕业时, 根据其修业年限、学业成绩等,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发给相应的、注明学习方式的毕业证书; 其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 可以申请授予相应的学位证书。

5. 学费: 所有被录取的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均须缴纳学费, 金融专业学费标准为7.2万元/学年, 学制2.5年。详情请见南开大学研招网公布的《南开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简章》相关信息 <http://yzb.nankai.edu.cn/2019/0917/c5412a203982/page.htm>。

6. 档案、户籍: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不接收档案、户籍的转入。

7. 住宿: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不解决住宿。

8. 奖助: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不享受国家拨款的各类奖助学金, 其他奖、助、酬金均参照当年相应的文件办法执行。

本人已知悉上述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相关政策。

考生签字:

2020年5月 日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承诺书

本人符合非全日制金融（专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报考条件及调剂要求，申请调剂到非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并执行国家及南开大学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政策。

1. 调剂到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必须是在职定向考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

报考了非定向的调剂考生填写“关于更改2020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说明”，并在拟录取前与招生单位及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就业。

2. 南开大学专业硕士不参加转攻博。

3. 入学之后，本人无需南开大学安排住宿，不需要档案、户籍的转入，不享受国家拨款的奖助学金，按照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的学费标准缴纳学费。

本人已知晓以上内容，并承诺执行相关规定，否则自愿放弃录取资格。

承诺人（签字）：_____

2020年 5月____日

**关于更改 2020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
说 明**

本人_____，考生编号_____，身份证号_____，报考了 2020 年南开大学__金融__（专业）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现申请更改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定向单位为_____，在拟录取前将与招生单位及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

特此说明。

考生签字：

2020 年 5 月 日